

泸州市妇幼保健院（泸州市第二人民医院）
进修学习担保书

为了避免进修生在泸州市妇幼保健院（泸州市第二人民医院）进修学习期间发生医疗差错或医疗事故等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修生选送单位向进修生接收单位郑重承诺：

本单位选送到泸州市妇幼保健院（泸州市第二人民医院）进修学习职工（进修生）提供的证照真实、齐全，政治思想性强、品德优良，并负责协助督促其在进修期间认真学习，努力工作，严格遵守医院和进修学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并与进修生本人一道，共同承担因本人处理不当、操作失误等原因而发生的医疗事故、差错事故，以及因此造成精密、贵重仪器损坏的赔偿等。

同时，进修生本人向进修生接收单位和选送单位郑重承诺：

本人在泸州市妇幼保健院（泸州市第二人民医院）进修学习期间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院纪院规，拒绝收受礼品、红包、药品回扣等，保持良好的医德、医风，服从科室的管理和安排，努力学习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。在进修学习期间，对自己的健康和人身安全负责。

进修生接收单位向完成上述承诺、履行了各项入学报到手续的进修生，提供专业进修学习的机会，按进修学习计划为进修生选送单位培养实用人才。

进修生选送单位（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进修学员（签字）：

单位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